

证券代码：838171

证券简称：邦德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58

## 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《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立场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相关会议材料，我们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，符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董事会对本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威海邦德散热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刘德运、赵纯永

2023 年 8 月 18 日